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即日起，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行"）开通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释义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通过农行代理销售的开放式基金可进行相互之间的转换。包括：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工银货币"）、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红利股票"）、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以下简称"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B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工银添利债券A"）、B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工银添利债券B"）、工银瑞信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沪深300指数"）、工银瑞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中小盘股票股票"）、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工银双利债券B"）。其中，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B类之间，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B类之间，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B类之间未开通转换业务。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其他基金不能转换。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将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通过农行开展基金转换业务。

三、业务办理地点和时间

投资者可以通过农行的相关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四、基金的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之间进行。即前端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另一只基金的前端模式份额，后端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另一只基金的后端模式份额。投资者在提交基金转换业务时应明确标示类别。目前，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红利股票、工银添利债券、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沪深300指数、工银中小盘股票、工银双利债券基金均只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工银货币的收费模式目前也默认为前端收费模式。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4、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5、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最低转换申请份额均不得低于500份基金份额。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转出基金的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则转出基金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被同时赎回。

6、本公司旗下偏股型基金（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沪深300指数、工银中小盘股票）与工银货币基金之间转换适用于以下相对应的转换费率。

（1）从偏股型基金转入工银货币

	持有期限	转换费率	
		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沪深300指数、工银中小盘股票转入工银货币	1年以内	0.5%	0
	1年（含1年）到2年	0.25%	0
	2年以上（含2年）	0	0

（2）从工银货币转入偏股型基金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货币转入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中小盘股票	100万元以下	1.5%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1.0%	0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8%	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0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货币转入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	100万元以下	1.5%	0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	0
	500万元（含）至1000万元	0.8%	0
	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	1000元/笔	0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货币转入工银沪深300指数	100万元以下	1.2%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9%	0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6%	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0

7、本公司旗下偏股型基金之间转换适用于以下相对应的转换费率。

	持有期限	转换费率	
		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沪深300指数基金、工银中小盘股票之间的转换	1年以内	0.5%	0
	1年（含1年）到2年	0.25%	0
	2年以上（含2年）	0	0

8、本公司旗下偏股型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债券型基金之间的转换适用于以下相对应的转换费率。

（1）从偏股型基金转入债券型基金

	持有期限	转换费率	
		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沪深300指数、工银中小盘股票转入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添利债券B、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B	1年以内	0.5%	0
	1年（含1年）到2年	0.25%	0
	2年以上（含2年）	0	0

（2）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债券A转入偏股型基金

	转换费率		
	转换金额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A转入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中小盘股票	100万元以下	0.7%	持有时间1年以内为0.1%，持有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2年以内为0.05%，2年以上（含2年）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5%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转换费率		
	转换金额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债券A转入工银沪深300指数	100万元以下	0.4%	持有时间1年以内为0.1%，持有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2年以内为0.05%，2年以上（含2年）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4%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3）工银添利债券A转入偏股型基金

	转换费率		
	转换金额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A转入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中小盘股票	100万元以下	0.7%	持有时间在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30天以上1年以内为0.1%，持有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2年以内为0.05%，2年以上（含两年）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5%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转换费率		
	转换金额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A转入工银沪深300指数	100万元以下	0.4%	持有时间在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30天以上1年以内为0.1%，持有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2年以内为0.05%，2年以上（含两年）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4%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5）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双利债券B转入偏股型基金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双利债券B转入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沪深300指数、工银中小盘股票	100万元以下	1.5%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1.0%	0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8%	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0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双利债券B转入工银沪深300指数	100万元以下	1.2%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9%	0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6%	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0

（6）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偏股型基金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工银精选平衡混合、工银稳健成长股票、工银红利股票、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中小盘股票	100万元以下	1.5%	持有时间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在30天以上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1.0%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8%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工银沪深300指数	100万元以下	1.2%	持有时间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在30天以上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9%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6%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9、本公司旗下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之间的转换适用于以下相对应的转换费率。

（1）工银添利债券A转入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工银增强债券B、工银货币、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B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A转入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工银增强债券B、工银货币、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B	0	持有时间在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30天以上1年以内为0.1%，持有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2年以内为0.05%，2年以上（含两年）为0

（2）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债券A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债券A	100万元以下	0.8%	持有时间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在30天以上为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5%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3）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工银增强债券B、工银货币、工银双利债券B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添利债券B转入工银增强债券B、工银货币、工银双利债券B	0	持有时间30天（含30天）以内为0.2%，持有时间在30天以上为0。

（4）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转入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添利债券B、工银货币、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B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转入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添利债券B、工银货币、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B	0	持有时间1年以内为0.1%，持有时间在1年以上（含1年）2年以内为0.05%，2年以上（含两年）为0

（5）工银增强债券B转入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A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债券B转入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双利债券A	100万元以下	0.8%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5%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6）工银增强债券B、工银双利债券B、工银货币之间的转换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债券B、工银双利债券B、工银货币之间的转换	0	0

（7）工银增强债券B转入工银添利债券B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增强债券B转入工银添利债券B	0	0

（8）工银货币转入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添利债券A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货币转入工银增强债券A（前端）、工银双利债券A、工银添利债券A	100万元以下	0.8%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5%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9）工银货币转入工银添利债券B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货币转入工银添利债券B	0	0

（8）工银双利债券A转入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添利债券B、工银货币。

	持有期限	转换费率	
		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工银双利债券A转入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增强收益债券B、工银添利债券A、工银添利债券B、工银货币	1年以内	0.1%	0
	1年（含1年）到2年	0.05%	0
	2年以上（含2年）	0	0

（9）工银双利债券B转入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添利债券A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工银双利债券B转入工银增强收益债券A前端、工银添利债券A	100万元以下	0.8%	0
	100万元（含）至300万元	0.5%	0
	3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1000元/笔	0

10、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11、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2、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3、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A=[B\times C\times(1-D)/(1+G)+F]/E$

其中，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F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例：某客户将10,000份工银货币转换成工银双利债券（假设工银双利债券当日份额净值为1.05元）。工银货币份额净值为1元，无累计未付收益；赎回费为零，申购补差费率为0.8%。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请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0,000×0%=0元

转出净金额=转出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率）=10000/（1+0.8%）=9,920.63元

申购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出净金额=10,000-9,920.63.22=79.37元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申购补差费=0+79.37=79.37元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10000-79.37=9920.63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9852.22/1.05=9448.22份

五、转换的业务规则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为准。

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010-58698918

电子邮件地址：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七、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八次分红公告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5年8月31日正式生效。截至2010年10月19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4170元，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815,924,287.54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向本基金持有人进行第八次收益分配，以截至2010年10月19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派发红利。现将分红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方案

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以2010年10月19日的可供分配收益为基准，本基金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15元。

二、分红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0年10月29日。

2、红利发放日：2010年11月1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10年10月2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0年11月2日。

三、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红利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0年11月1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10年11月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0年11月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当日有效申购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有效赎回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010-58698918）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10年10月28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拆分后面值或拆分后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拆分后面值。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七、咨询办法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010-58698918。

3、本基金销售机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证券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9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签订聚丙烯酰胺采购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合同主要内容

2010年10月23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签订2010年第二批聚丙烯酰胺采购框架协议，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约定，胜利油田分公司拟向公司采购聚丙烯酰胺13,710吨，拟定采购总金额为271,456,766.10元（含税），采购单价为19,800元（含税）协议期内，如市场发生大的浮动，双方协商对采购价格做适当调整，合同有效期自2010年10月09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胜利油田分公司是一家集油气勘探、油田开发、采油工程、石油工程技术为一体的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胜利油田分公司主体位于黄河下游的东营市，固定资产总额2383.46亿元，2009年实现利润191.5亿元。

2、胜利油田分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在2009年度，本公司向胜利油田分公司销售聚丙烯酰胺实现收入322,172,260元，占当年营业收入76.81%。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胜利油田分公司签订上述采购框架协议系日常性经营行为，对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该采购框架协议总金额为271,456,766.10元（含税），占本公司上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55.31%。该合同的履行可能对本公司以后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上述协议系采购框架协议，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胜利油田分公司和本公司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五日

股票简称：国际实业　股票代码：000159　编号：2010-82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公司于2010年10月25日收到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函告，公司股东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2010年9月27日至10月22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出售"国际实业"股份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法	减持时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0.9.27—2010.10.19	457	0.95%
	大宗交易	2010.10.22	300	0.62%
	其他方式	0	0	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409.96	36.18%	16652.96	34.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09.96	36.18%	16652.96	34.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　□是　√否。

新疆对外经济贸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减持期间任意30天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本次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

√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26日

（上接B6版）

主要原材料铝材价格下降，公司自产铝材平均售价19.07元/KG，比2008年下降2.59元，降幅11.95%；3、公司2009年承接了受托加工业务，加工量6,821.22吨，占全部加工量的14.85%，该部分销售只收取加工费，影响销售收入增幅小于销售量增幅。

（3）2010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0年上半年同比增加11,971.35万元，增幅34.15%，主要原因：1、销售量增加，2009年公司形成6万吨年产能，但是由于受金融危机影响，在2009年上半年产能未能完全发挥，2010年上半年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复苏，公司自产型材同比销售量增长15.93%，2、销售价格上升，随着宏观经济复苏2010年产品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增长10.03%。

（4）综合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产能产量持续增长，2009年产能为2007年两倍，销售收入为2007年1.97倍，实现了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二是公司发挥装备优势、技术优势高端工业型材和深加工型材比重增加，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附加值提高，销售价格上升，带动销售收入增长。

4、利润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利润	4,586.45	5,249.82	4,979.55	3,308.49
利润总额	5,680.29	7,599.03	5,349.88	3,310.69
净利润	4,392.67	5,358.90	4,168.51	2,73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2.67	5,358.90	4,168.51	2,754.3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主导产品产量、销量及销售毛利的持续增长，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保持增长。从利润构成来看，公司2007年至2010年上半年营业利润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5、经营成果变动分析

报告期营业收入构成和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7,021.48	34.15	78,430.99	11.19	70,535.74	77.29	39,786.1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由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带动。

报告期营业成本构成和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39,036.47	40.03	65,463.19	10.26%	59,371.14	82.84%	32,470.78

（1）公司2008年营业成本较2007年增加26,900.36万元，增幅为82.84%，与主营业务增幅基本同步，反映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主营业务成本同步增长。

（2）公司2009年营业成本较2008年增加6,092.95万元，增幅为10.26%，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增加7,895.25万元，增幅为11.19%，比同期主营业务成本增幅高0.93个百分点。2008年主营业务成本增长幅度低于主营业务收入反映出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上升。

6、期间费用

报告期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和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销售费用	530.70	809.14	303.20	200.68	14.76	174.87
管理费用	1,161.72	2,096.86	22.41	1,713.01	44.80	1,183.05
财务费用	1,555.88	3,811.93	8.72	3,506.15	56.93	2,234.21
合计	3,248.30	6,717.93		5,419.84		3,592.13
销售费用率%	1.13	1.03		0.28		0.44
管理费用率%	2.47	2.67		2.43		2.97
财务费用率%	3.31	4.86		4.97		5.62
期间费用率%	6.91	8.57		7.68		9.03

报告期内，随着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期间费用随之增长，但是各期间费用率逐渐降低，反映了公司加强费用控制，实现集约发展的总体经营思路，主要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始终维持在较低的水平，1）工业型材销售费用：公司直接面对终端客户，产品竞争优势强，渠道费用较少，并且运输费用等主要是由客户承担。2）建筑型材销售费用：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传统的流通渠道费用主要由下游客户承担，公司销售费用比重低。

2009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08年增加608.4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比2008年提高0.7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了部分销售策略，成立专门的销售公司，加大了开拓市场力度，公司业务量增长了41%，相应销售费用略有增长，但仍控制在较低水平。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随着公司总体规模扩大而增加，占销售收入的比重稳定。公司2008年的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新建办公楼的使用导致了相关管理费用的增加，同时管理部门员工薪酬福利的增加、列入管理费用的税金支出的增加等诸多因素共同影响着当年管理费用的支出；2009年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由于人员工资及人员相关费用和会议费用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利息支出	1,147.69	3,528.85	1.85	3,464.80	79.2	1,933.47
减：利息收入	14.19	11.88	-27.21	16.32	247.23	4.7
汇兑收益				2.47		
汇兑损失	0.02	8.51	-59.61	21.07		0.03
手续费	422.36	286.45	633.36	39.06	-87.21	305.42
合计	1,555.88	3,811.93	8.72	3,506.15	56.93	2,234.21

①2008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07年增加1,271.94万元，增长56.93%，主要原因是公司贷款额增加，同时60MN挤压生产线等由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停止了借款费用资本化所致。

②2009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08年增加305.78万元，增长8.72%，主要原因一是2009年平均较2008年增加借款5,297.50万元，二是手续费支出较2008年增加247.39万元。

7、营业外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构成和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增值税退税	917.41	2,112.65	-	-
其他各项政府补助	171.85	237.50	178.13	80.00
其他	4.93	0.55	234.47	-
合计	1,094.19	2,350.70	412.60	80.00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利源收购系依法批准的废旧物资回收经营单位，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78号《关于废旧物资回收经营业务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2008年12月31日之前，享有免征增值税的税收政策。利源铝业作为废旧物资使用企业，可按废旧物资采购额的10%计算抵扣进项税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再生资源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7号），自2009年1月1日起取消上述政策，并变更为在2010年底以前，对符合条件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再生资源缴纳的增值税实行先征后退政策，其中，2009年销售再生资源实现的增值税按70%的比例退还给纳税人，2010年按50%的比例退还。

按照新的再生资源增值税优惠政策，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没有重大影响。但如果2010年后再生资源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引起废铝市场价格的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原材料采购成本产生影响。

8、产品售价变动的影响

公司产品售价的波动与成本相关，并对公司利润构成影响。以2009年财务数据为基础，公司主导产品售价变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进行单因素敏感性分析如下：

（1）销售价格敏感性分析

售价变动率	利润总额变动率	净利润变动率
1%	10.32%	14.18%
5%	51.61%	73.74%
10%	103.21%	146.06%

【注1】利润总额变动率=2009年销售收入×售价变动率/2009年合并利润总额

【注2】净利润变动率=2009年合并利润总额×利润总额变动率/2009年合并净利润

9、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

以2009年财务数据为基础，主要原材料铝锭、废铝的采购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进行单因素敏感性分析如下：

（1）铝锭

采购价格变动率	利润总额变动率	净利润变动率
1%	2.5%	3.55%
5%	12.6%	17.87%
10%	25.1%	35.59%

【注1】利润总额变动率=（2009年自产型材销售成本×2009年制造成本中铝锭的比重×铝锭采购价格变动率）/2009合并利润总额

【注2】净利润变动率=2009年合并利润总额×利润总额变动率/2009年合并净利润

（2）废铝

采购价格变动率	利润总额变动率	净利润变动率
1%	4.1%	5.81%
5%	20.5%	29.07%
10%	41.0%	58.14%

【注1】利润总额变动率=（2009年自产型材销售成本×2008年制造成本中废铝的比重×废铝采购价格变动率）/2009合并利润总额

【注2】净利润变动率=2009年合并利润总额×利润总额变动率/2009年合并净利润

原材料价格波动时，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也相应波动，使公司产品价格变动部分消化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0、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由于公司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铝型材生产和销售，对公司的盈利造成的影响主要因素是公司生产铝型材所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产品销售价格的波动和公司期间费用的波动。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

（一）历年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税后利润的分配政策遵循股利分配"同股同利"的原则。

2、公司缴纳有关税项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3、关于公积金的规定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票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4、关于利润分配方法的其他规定（上市后执行）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办法，并遵守下列规定：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利润将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处于快速增长期，资本性需求较大，为增强公司发展后劲，经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将留存收益用于公司发展，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2010年1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十二、控股子公司情况

1、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控股子公司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发行人持股比例
利源装潢	2001年11月13日	辽源经济开发区友谊工业园	800万元	制作安装保温节能铝门窗、玻璃幕墙、室内外装潢	王民	100%
利源收购	2001年4月6日	辽源市气象站东侧	50万元	废铝收购、自用	王民	100%
东辽销售	2009年2月12日	东辽县白泉镇兴委	100万元	销售铝合金型材、铝合金门窗、铝合金散热器	罗颖俊	100%

（1）辽源市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13日，注册资金80万元，其中王民出资50万元，张永侠出资30万元。2005年10月28日，利源有限与王民签订转让协议，受让王民所持50万元出资。2008年7月22日，利源集团与张永侠签订转让协议，以0价格受让张永侠所持30万元出资。2008年12月12日，发行人决议以货币资金对该公司增资720万元。增资后该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800万元。该公司主要是使用发行人生产的建筑型材，装修型材生产节能铝门窗、玻璃幕墙，进行室内室外装潢。利源装潢具有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2）辽源利源铝型材收购有限公司

该公司前身（辽源市利源型材收购站）成立于2001年4月6日，注册资本为5万元，其中王民出资3万元，郝永臣、刘军、唐宝君、杨国栋各出资0.5万元设立。经营范围为废铝收购。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民	3.0	60%
郝永臣	0.5	10%
刘军	0.5	10%
唐宝君	0.5	10%
杨国栋	0.5	10%
合计	5.0	100%

2008年6月12日，利源集团与利源型材收购站全体股东签订协议，以0价格受让其所持该公司全部出资。2008年7月30日变更为辽源利源铝型材收购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为发行人收购生产所需的废铝原料。2010年5月24日，利源铝业对利源收购增加注册资本45万元，利源收购注册资本变更为50万元。

（3）东辽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该公司前身（吉林利源装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2月12日，由发行人出资100万元设立，法定代表人为罗颖俊。该公司主要负责销售发行人生产的铝合金型材产品。2009年5月8日更名为东辽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2、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2009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控股子公司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
利源装潢	1,358.71	1,221.43	-213.23
利源收购	2,211.33	-1,061.61	-819.00
东辽销售	2,087.08	317.09	2,171.24

2010年1-6月主要财务指标：

控股子公司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0年6月30日	2010年6月30日	2010年1-6月
利源装潢	2,907.09	1,286.22	64.79
利源收购	5,186.31	-437.39	579.22
东辽销售	3,908.78	543.59	1,096.50

注：以上数据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除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外，发行人未投资其他控股子公司。

第四节　募股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投资计划

经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2,360万股新股。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按轻重缓急顺序投入以下两个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	预计建设周期	项目备案情况
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34,010	24,010	24个月	吉发改审批【2010】182号
大截面交通运输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29,638	19,638	24个月	吉发改审批【2010】183号
合计	63,648	43,648	-	

二、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两个项目均属于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鼓励类项目，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联合颁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受到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公司已获得中国进出口银行专项贷款资金授信2亿元（实际到位1.2亿元）。

（一）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和市场需求，本项目拟通过购置45MN双动反向挤压机及辅机和其他配套设备生产铝合金工业型材、管棒材及深加工铝材。并通过增加深加工设备进行铝合金型材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合金牌号	规格范围	年产量（t）
一	特殊铝合金材			
1	工业型材	6061-T6	10~100cm2	1,000
		6082-T6		1,000
2	棒材	2A11-T4	Φ40~155	2,000
3	挤制管材	2A12-T4	Φ50~240×5~30	700
		5A02-H14		300
4	拉制管材	2A11-T4	Φ50~240×2~10	400
		5A02-O		400
		2A12-T4		200
	小计			6,000
二	深加工材			
1	笔记本电脑外壳	6063-T5		100万片
2	电机壳	6063-T5		1,000
3	电子元器件	6061-T6		1,000
4	散热器片	6061-T6		1,000
5	大型玻璃幕墙型材	6061-T6		5,000

该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产品线更加丰富，产品结构更趋合理；同时，技术水平、生产效率有所提高，成本水平有所下降，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另外将有助于公司实行技术领先、装备领先、品质取胜的竞争策略，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

（二）大截面交通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100MN卧式油压挤压机及辅机及配套设备进行大截面交通运输工业型材的生产，项目生产方案如下：

序号	名称	合金牌号	规格范围	年产量
1	大截面交通运输工业型材	6082-T6	23.09~320 cm² ×28000~30000mm 最大外接圆直径400mm	2,000
		6005A-T6		3,000
		6082-T6		3,000
		6005A-T6		2,000
合计				10,000

根据"十一五"规划，2006-2010年，国内铁路网计划投资总额1.25万亿元，为"十五"规划的4倍。而根据2008年10月国务院批准通过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到2020年，中国将新建约4万公里铁路，铁路建设投资总规模将达到5万亿元。未来交通运输用铝型材发展潜力较大，预计未来4年的复合增长率在25.2%。公司投资建设此项目正是为抓住这一发展机遇，迅速扩大公司规模和实力，把公司建设成建设成国内具有竞争力的精品铝型材生产基地。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它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除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重大事项提示"披露的风险因素以外，发行人提醒投资者还要关注以下风险：

（一）竞争风险

目前，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东北、华北地区，是该地区最大的铝型材生产商之一。东北、华北地区铝型材生产能力严重不足，多年来一直是铝型材净输入地区。该地区2008年GDP、工业总产值、建筑及房地产总产值等指标占全国的比重均超过20%，而该地区铝型材产量占全国比重约为13%，2008年供需缺口达到60万吨，是国内铝型材的"蓝海市场"。但未来本区域外大型企业"异地建厂"步伐可能加快，铝型材行业原有的"运输半径"亦有可能被逐步突破，未来本区域内的市场竞争将有可能加剧。另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未来将有更多参与在华东、华南、出口等相对竞争激烈市场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增强竞争能力，在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下，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二）募集资金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当前市场环境、技术水平、产品价格趋势、原材料及能源供应和技术水平的基础上的。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技术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及预期收益。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建年产1万吨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和大截面交通运输铝型材深加工项目。公司已对新增产品的市场需求进行充分调研，并且已经取得了部分客户的意向订单。但由于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约需24个月的建设期，且项目建成至全面达产需要一定时间，并且短期内能否顺利实现销售，将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变化、技术发展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因此存在一定投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关键设备均为从国外引进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设备。公司自设立以来，通过滚动发展，不断推进生产设备的升级，目前大部分设备从意大利、日本、美国、德国进口，均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尤其是2008年全套引进意大利达涅利公司（全球三大冶金设备提供商之一）的60MN油压双动铝挤压机，使公司的装备、技术水平跨上了一个新的平台。虽然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现有产品的规模化、产业链延伸和升级，但项目实施后，还需要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以推动公司新产品的开发和技术的不断成熟，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仍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三）客户集中度风险

2007年至2010年上半年，前三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0.94%、8.73%、34.28%、30.15%。

2009年、2010年上半年，公司前三名客户集中度大幅提高，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战略持续推进，工业材及深加工材销售占比逐年提高，大型工业客户数量逐年增加。尤其是2008年四季度60MN大型挤压机投产，若干中型挤压机相继达产，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能利用率，充分发挥大中型挤压机的技术装备优势，重点发展了高端客户群。2009年开始，公司前3大客户、前10大客户、前20大客户的客户集中度均有大幅提升（见下表）。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前3大客户销售占比	10.94%	8.73%	34.28%	30.15%
前10大客户销售占比	20.18%	16.65%	54.94%	65.87%
前20大客户销售占比	25.68%	23.63%	70.47%	84.74%
第4-10大客户销售占比	9.24%	7.92%	20.66%	35.72%
第11-20大客户销售占比	5.50%	6.98%	15.53%	18.87%

虽然公司产品质量、供货及时性等方面的优势日益得到大型客户的认同，逐渐积累了多元化、稳定、优质、大型的客户群，为公司未来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张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与大型客户形成了相互信赖、共同成长的合作关系，实现了与大型客户的共同成长；并且公司客户开拓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2007-2009年，公司年交易额500万以上的核心客户分别为7个、18个、34个，2010年上半年，公司延续了良好的客户开拓趋势；但如果现有大客户需求出现较大下降，而公司又未能及时开发新的客户，将在短期内对公司销售造成一定影响。

（四）汇率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额在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提高。2007至2010年上半年，分别为0、5.15%、14.54%、15.04%。此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设备的部分主要设备由境外进口。因此，存在一定汇率风险。公司将密切注视国际外汇市场的走势，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针对汇率变动趋势，通过合理安排结算货币币种结构以及存贷款币种，规避汇率风险。

（五）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较快，经营规模迅速扩大。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转状况良好，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风险控制和贯彻实施等方面的难度将增加，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内部管理的压力也将增大。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继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或不能进一步引入相关经营管理和技术方面的人才，则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环保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虽然本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建立了完善的环保处理系统，公司先后投资3,000多万元，用于污水、烟尘和废气、噪声以及固废的处理。使"三废"的排放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使本公司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另一方面，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三废"污染物的排放量将会加大，从而增加环保支出，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因此，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及新项目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加大本公司的环保风险。

（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鉴于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募集资金产生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将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公司存在因股本扩张造成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制定了详细的资金运用计划，并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计划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投入时间，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争取新建项目依计划完成，缩短因上市募集资金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时间。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民、张永侠夫妇合计控制本公司50.89%的股份，本次发行后，王民夫妇仍将控制本公司38.06%的股份，存在王民夫妇控制本公司人事和经营决策，使中、小股东利益受到影响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单位	抵押情况
1	LD2010002	5,000	2010.4.14-2011.4.13	5.310%	建行辽源分行	信用贷款
2	LD2010001	5,000	2010.4.14-2011.4.13	5.310%		信用贷款
3	LD2010003	5,000	2010.4.14-2011.4.13	5.310%		信用贷款
4	LD2010007	3,000	2010.4.29-2011.4.28	5.310%		信用贷款
5	20090016	2,000	2009.9.11-2010.9.10	5.841%		房屋抵押
合计		18,000				

（二）国家开发银行软贷款项目资金使用协议

协议编号	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人
2201340122005010084	6,000	2005.7.14-2020.7.10	5.508%	辽源市财政投资管理局

（三）进口信贷合同

合同号	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人
（2009）进出银（黑进信合）字第0001号	20,000	2009.9.24-2017.9.24	5.94%	辽源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王民、张永侠

（四）银行承兑协议

序号	合同号	金额（万元）	借款期间	承兑手续费	承兑人
1	20100329	2,000	2010.3.29-2010.9.27	万分之五	建行辽源分行
2	20100312	2,000	2010.3.12-2010.9.10	万分之五	
3	20100519	1,800	2010.5.19-2010.11.18	万分之五	
4	20100423	600	2010.4.23-2010.10.22	万分之五	
	合计	6,400			

（五）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

序号	合同号	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万元）	有效限	利率	保理商
1	20090004	1,000	2009.8.3-2010.8.2	4.860%	建行辽源分行

（六）最高额抵押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号	抵押物	抵押最高额	抵押借款截止日	抵押权人
1	20090003	房屋	5,000	2011.5.26	建行辽源分行
2	20090005	机器设备	3,600	2010.9.7	建行辽源分行

（七）最高额保证合同

提供担保的关联方名称	贷款机构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协议号
王民、张永侠	进口信贷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	20,000.00	2009.9.24-2017.9.24	2009进出银黑个信保字0001号

（八）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方	采购标的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1	内蒙古银河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圆铸棒	2010.1.1-2010.12.31	按月结算
2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铝锭	2009.12.29-2010.12.28	1000吨/月
3	宁夏经济技术协作开发公司	铝锭	2010.2.1-2010.12.31	1200吨/月
4	辽源供电公司	高压电	2009.4.10-2014.4.10	按月结算
5	立邦涂料（天津）有限公司	粉末涂料	2009.6.9-2010.12.31	传真通知发货
6	临沂九鼎贸易有限公司	铝锭	2010.3.1-2010.12.31	300吨/月
7	上海林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铝锭	2010.6.1-	500吨/月
8	吉林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液化石油气	2010.1.1-2010.12.31	5000吨
9	惠州普德化工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	2010.1.1-2010.12.30	以电话、传真通知发货
10	福建省建阳市天福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2010.3.19-2011.3.19	到货付款

（九）设备采购安装合同

序号	供货单位	签约日期	标的物	合同金额（万元）
1	洛阳锐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09.8.16	铝管矫直机设备供货、安装、调试	1,688.00
2	洛阳锐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09.8.16	铝管棒矫直机供货、安装、调试	1,588.00
3	洞头县海川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09.10.7	拉拔机成套设备供货、安装、调试	3,229.00
4	佛山市特高珠江工业电炉有限公司	2009.9.11	热剪炉、模具炉	451.20
5	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09.8.20	立式淬火炉	520.00
6	佛山市特高珠江工业电炉有限公司	2009.6.3	¢330~440型热棒剥皮机	265.00
7	沈阳新鑫模具有限公司	2009.7.18	6000T挤压机挤压筒和挤压工具	271.50
8	佛山科立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2009.9.12	圆锭锯切机组供货、安装、调试	1,110.00
9	佛山市南海金达机械有限公司	2009.9.12	滑出台、牵引机	338.00
10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兴桥机械厂	2009.9.12	挤压机供货、安装、调试	373.00
11	佛山市南海区明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9.9.18	1800T挤压机、供货、安装、调试	340.00
12	德国西马克梅尔有限公司	2009.12.8	45MN反向双动挤压机	750万欧元
13	德国西马克梅尔有限公司	2009.12.8	100MN单动正向短行程挤压机	900万欧元
14	德国IAS感应设备与服务有限公司	2010.4.12	铝锭感应加热设备	70万欧元
15	意大利奥玛夫公司	2010.4.29	铝挤压机辅助设备	90万欧元
16	意大利奥玛夫公司	2010.4.29	铝挤压机辅助设备	156万欧元
17	德国IAS感应设备与服务有限公司	2010.4.12	铝锭感应加热设备	130万欧元
18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北京长城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2010.4.15	中频加热炉	144.00
19	天津惠友达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2010.4.26	工业铝辊式矫直机	423.00

（十）销售合同

序号	购货单位	销售标的	履行期限
1	广达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6063合金	2009.6.18-
2	惟思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1.4-2010.12.31
3	长春英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1.6-2010.12.31
4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门窗型材 粉末喷涂型材	2010.1.8-2010.12.31
5	山东泰开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1.4-2010.12.31
6	天津市广达现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4.19-2010.12.31
7	长春金天非标装备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4.11-2010.12.31
8	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10.3.9-2010.12.31
9	天津润源空调净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喷涂型材	2010.4.11-2011.4.10
10	长春鑫源门业工程有限公司	喷涂型材	2010.3.14-2010.12.31
11	通辽东泽铝业有限公司	电泳型材	2010.4.18-2010.12.31
12	海宁市亚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电泳型材	2010.3.1-2011.3.1
13	吉林省宇龙车厢制造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5.7-2010.12.31
14	北京典绎欣成商贸有限公司	电泳型材	2010.4.6-2010.12.31
15	长春瑞鸿车厢制造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3.29-2010.12.31
16	大连华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3.14-2010.12.31
17	上海德堡曼贸易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4.6-2010.12.31
18	加铝英利（长春）汽车结构有限公司	工业型材	2010.3.25-2010.12.31
19	三井物产金属有限公司	铝型材	预计2010年7月26日出厂
20	三井物产金属有限公司	铝型材	预计2010年6月21日出厂
21	三井物产金属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10年5月17日模具完成

11、对外担保合同

无。

（二）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无。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发行各方当事人情况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吉林利源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民营经济开发区友谊工业园区	0437-3166501	0437-3166501	张莹莹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层	010-59734977	010-59734978	魏勇
		010-59734985	010-59734978	王为丰
北京华联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丙2号天元港中心B座2309号	010-84417811	010-84417806	金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431—85096915	0431—85096911	刘昆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0755-25938000	0755-25988122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54号	0755-82083333	0755-82083190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1、询价推介时间	2010年10月27日至10月29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0年11月2日
3、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0年11月3日
4、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2010年11月3日
	发行完成后尽快安排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招股意向书全文、备查文件和附件可到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法定住所查阅。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2、招股意向书全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址：http://www.szse.cn。